

2022年度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及计划。拟订辖区社会保险（含养老、工伤、失业及其补充保险，下同）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保险和职业年金的参保登记、扩面、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承担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工伤亡认定、待遇核准及丧葬费、抚恤金、遗属困难补助核准工作；承担行业统筹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临聘人员、保险行业营销人员等特殊人员社会保险的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工伤保险定点机构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用人单位员工工伤康复、工伤预防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参保单位因工受伤人员劳动能力和伤残等级评定工作。负责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参保人及供养对象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负责社会保险方面的咨询、投诉和信访工作。承担对辖区内用人单位和员工遵守执行社会保险政策及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等工作；承担用人单位员工工伤认定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内设办公室（基金偿付科）、业务受理与社会保险关系科、养老保险科、工伤与失业保险科、稽核科、公明管理站。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7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8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37.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68.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5.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7.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2.7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12.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12.71	总计	60	2,512.7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2.71	2,075.03	0.00	0.00	0.00	0.00	437.68
205	教育支出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8.21	1,630.53	0.00	0.00	0.00	0.00	437.6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86.53	1,448.85	0.00	0.00	0.00	0.00	437.6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86.53	1,448.85	0.00	0.00	0.00	0.00	43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67	18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30	10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2	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94	39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94	39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6	12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3.79	273.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2.71	1,650.10	862.6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8.21	1,205.60	862.61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86.53	1,023.93	862.61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86.53	1,023.93	862.6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67	181.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30	108.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2	50.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94	397.9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94	397.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6	124.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3.79	273.7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7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84	0.8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30.53	1,630.5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72	45.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7.94	397.9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75.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75.03	2,075.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75.03	总计	64	2,075.03	2,075.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75.03	1,650.10	424.93
205	教育支出	0.84	0.84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84	0.84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84	0.8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0.53	1,205.60	424.9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48.85	1,023.93	424.9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48.85	1,023.93	42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67	181.6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30	108.3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2	50.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	45.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7.94	397.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7.94	397.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6	124.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3.79	273.7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8.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97
30101	基本工资	633.78	30201	办公费	7.81
30102	津贴补贴	321.9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6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30	30206	电费	28.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2	30207	邮电费	10.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7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	30211	差旅费	2.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4
30302	退休费	22.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6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81.13		公用经费合计	268.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0.00	7.00	0.00	7.00	0.00	5.94	0.00	5.94	0.00	5.9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总收入2,512.7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12.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5.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9.22万元，下降12.2%，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增加，部分项目统筹收回。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37.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94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区拨款增加7.94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总支出2,512.7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12.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65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67万元，增长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结构调整及正常人员晋升。

2. 项目支出862.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9.94万元，下降27.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相关要求，2022年部分项目不再列支。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075.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5.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9.22万元，下降12.2%；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增加48.67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37.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075.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5.0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99.93万元，下降8.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调整，部分项目统筹收回；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84.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1万元，增长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84.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1万元，增长7.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84.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1万元，增长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车车龄老旧，运行维护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9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保障正常的业务出行需求。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有公函的来访事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2年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8.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9万元，下降1.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物业管理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424.9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未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75.0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绩效目标全面，项目实施程序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部门履职绩效显著，但部分项目在完成的及时性等方面还有待提高。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整体评价达到“优”等级。项目绩效自评主要涉及社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零星修缮等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59.01万元，执行数2512.71万元，完成预算的94.5%。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持续推进参保扩面提质，针对不同政策覆盖群体，聚焦新业态从业人员，做好非户籍人员参加养老、失业政策宣传及参保工作；协助市局稳步推进惠企政策快速落地实施；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保待遇、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提升群众满意度、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上级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严格离深管理，严控聚集性活动，未开展各项业务培训工作，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各项业务培训统筹工作，合理规划，结合实际工作按需开展。

社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35.31万元，执行数为300.3万元，完成预算的89.6%。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强化社保经办服务效能，提升社保经办服务质量、水平和群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加强对预算执行进度的监督和管理，合理推进项目的实施、开展，提高预算执行率。

零星修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5万元，执行数为48.33万元，完成预算的9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落实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要求，对分局和公明管理站办公场所进行修缮，保障群众和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同时优化办公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8491500026454	项目名称：	社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53098.00	3353098.00	3003012.33	10	89.56	8.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53098.00	3353098.00	3003012.3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员额人员协助开展辅助性工作、邮寄业务法律文书、维修维护办公设备、采购业务大厅所需物品等工作，提高社保经办服务效率和水平，为参保人提供高效优质社保服务。			1.保障员额人员的工资福利；2.满足业务文书投递所需经费；3.及时对日常办公设备进行维修维护；4.保障防疫物资的及时采购；5.从各方面保障业务大厅所需，提高社保经办服务水平和经办效率，为参保人提供了高效优质的社保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员额人员到岗数量	不少于16人	19人	10	10	
		质量	员额人员绩效考核合格率	90%以上	100%	20	20	
		时效	员额人员完成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89.56%	10	1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无	0	0	
		社会效益	社保经办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无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满意度	达到85%	96.51%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无	0	0		
总分					100	98.9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8491500015982	项目名称：	零星修缮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光明分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00	495000.00	483321.69	10	97.64	9.7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0.00	495000.00	483321.6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因我分局办公楼为上世纪80年代的老建筑，公明站办公楼也是楼龄已久，经常发生漏水、墙体脱落等现象，为保证办公场地正常使用，保障社保业务正常开展，维护员工及参保人人身财产安全需对办公场所进行维护、修缮。				1.及时对办公场所的安全隐患进行了修缮，保障群众和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2.优化办公环境，提高参保人在业务办理过程中的舒适度、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维修工程完工率	100%	100%	10	10	
		质量	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以上	100%	20	20	
		时效	维修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7.64%	10	1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无	0	0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发生数	0	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无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达到85%	96.51%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无	0	0		
总分						100	99.76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